

## 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定于 2016 年 7 月 18 日（周一）下午 14:30 时起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已于 2016 年 7 月 2 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为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表决权，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6 年 7 月 18 日（周一）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7 月 18 日 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7 月 17 日下午 15:00 至 2016 年 7 月 18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肇庆市金渡工业园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

6、股权登记日：2016 年 7 月 11 日（周一）

7、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8、会议投票表决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9、会议出席对象：

(1) 截止 2016 年 7 月 11 日 15:00 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本公司股东。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需以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三)《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交所审核无异议，本议案需以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四)《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需以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以上议案已经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同时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 三、股东大会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6 年 7 月 15 日的上午 9:30—11:30，下午 13:30—16:00；

3、登记地点：广东省肇庆市金渡工业园内公司四楼董事会办公室；

4、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

---

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以便登记确认。信函或传真须在 2016 年 7 月 15 日 16:00 之前将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来信请寄：广东省肇庆市金渡工业园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526108, 传真电话：0758-8507306)。不接受电话登记。

(4) 注意事项：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会议签到时，请出示相关证件原件。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五、会务联系：**

##### **1、联系方式**

地址：广东省肇庆市金渡工业园内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会务联系人：秦月华 郭靖

电话：0758-8507810

传真：0758-8507306

2、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 4、其他备查文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五日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5063
- 2、投票简称：天龙投票
-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 (1) 议案设置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 议案序号    | 议案内容                    | 议案编码   |
|---------|-------------------------|--------|
| 总议案     | 除累积投票议案之外的所有议案          | 100.00 |
| 议案 1    | 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0   |
| 议案 2    |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议案 2.01 | 冯毅                      | 2.01   |
| 议案 2.02 | 冯华                      | 2.02   |
| 议案 2.03 | 陈铁平                     | 2.03   |
| 议案 2.04 | 邸倩                      | 2.04   |
| 议案 2.05 | 王娜                      | 2.05   |
| 议案 2.06 | 李玉平                     | 2.06   |
| 议案 2.07 | 杜宁                      | 2.07   |
| 议案 3    |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议案 3.01 | 蓝海林                     | 3.01   |
| 议案 3.02 | 夏明会                     | 3.02   |
| 议案 3.03 | 谢新洲                     | 3.03   |
| 议案 4    |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
| 议案 4.01 | 梅琴                      | 4.01   |
| 议案 4.02 | 余中华                     | 4.02   |

股东大会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的，对应的议案编码为 100。议案 1 的议案编码为 1.00，议案 2 的议案编码为 2.00，依此类推。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 1 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1.00 代表对议案 1 下全部子议案的议案编码，1.01 代表议案 1 中子议案 1.1，1.02 代表议案 1

中子议案 1.2，依此类推。

对于选举董事、监事议案采用累积投票的，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应分别选举，如议案 2 为选举非独立董事，则议案 2.01 代表第一位候选人，议案 2.02 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以类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 2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 填报            |
|---------------|---------------|
|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 X1 票          |
|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 X2 票          |
| .....         | .....         |
| 合计            |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

各议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议案 2，有 6 位应选人数）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6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7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7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议案 3，有 3 位应选人数）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3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股东代表监事（如议案 4，有 2 位应选人数）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2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2 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2 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

---

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6年7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7月1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7月1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 议案序号    | 议案内容                        | 议案编码   | 同<br>意 | 反<br>对 | 弃<br>权 |
|---------|-----------------------------|--------|--------|--------|--------|
| 总议案     | 所有议案                        | 100.00 |        |        |        |
| 议案 1    | 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关联交易的<br>议案 | 1.00   |        |        |        |
| 议案 2    |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票数     |        |        |
| 议案 2.01 | 冯毅                          | 2.01   |        |        |        |
| 议案 2.02 | 冯华                          | 2.02   |        |        |        |
| 议案 2.03 | 陈铁平                         | 2.03   |        |        |        |
| 议案 2.04 | 邸倩                          | 2.04   |        |        |        |
| 议案 2.05 | 王娜                          | 2.05   |        |        |        |
| 议案 2.06 | 李玉平                         | 2.06   |        |        |        |
| 议案 2.07 | 杜宁                          | 2.07   |        |        |        |
| 议案 3    |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票数     |        |        |
| 议案 3.01 | 蓝海林                         | 3.01   |        |        |        |
| 议案 3.02 | 夏明会                         | 3.02   |        |        |        |
| 议案 3.03 | 谢新洲                         | 3.03   |        |        |        |
| 议案 4    |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 票数     |        |        |
| 议案 4.01 | 梅琴                          | 4.01   |        |        |        |
| 议案 4.02 | 余中华                         | 4.02   |        |        |        |

### 投票说明：

1、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填上“√”；

---

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填上“√”。如果持“反对”或“弃权”意见的，请在备注栏中说明理由。

2、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3、授权委托书下载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公章。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书有效期限：\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